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5-004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48,862,6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维化学	股票代码	0024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军	刘财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	
传真	0533-7993828	0533-7993828	
电话	0533-7993828	0533-7993828	
电子信箱	zhangjun@sdsunway.com.cn	liucai@sdsunway.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集化工石化技术和产品研发、工程技术服务、催化剂及基础化工原材料生产销售于一体、“科技+工程+实业”互驱联动发展的科技型特色化学集团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业务、化工业务、催化剂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工程业务

公司拥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工程咨询甲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工程设计甲级、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和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工程设计乙级、以及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设计资质,主要服务化工、石化行业客户,并积极转型、开拓新能源市场。公司业务以环保见长,多年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项目开车、后期维护等一站式、全生命周期的工程技术服务,目前是国内设计、总承包硫磺回收装置最多的公司。

(2)化工业务

公司目前是国内最大的正丙醇生产企业、国内规模领先的丁辛醇残液回收企业和正戊醇销售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各类化工新材料研发以及部分C3、C4、C5、C8醇(醛、酸)以及醋酸正丙酯、醋酸丁酸纤维素及其衍生物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农药、染料、颜料、涂料、信息技术用化学品、化学试剂和高纯物质、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催化剂、胶粘剂、助剂、表面活性剂、香料等多个行业及领域。

(3)催化剂业务

公司是国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耐硫变换工艺技术和催化剂产品提供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各类化工新工艺、新型催化剂的研发以及ODB系列耐硫变换催化剂、OLS、QSR系列硫磺回收催化剂、QSJ系列水解剂、QTD、QZH系列脱毒剂、脱硫剂以及稀土橡胶催化剂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其中、ODB 系列耐硫变换催化剂综合性能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变换工艺过程、硫磺回收工艺过程、稀土橡胶生产过程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626,680,614.33	3,481,831,596.77	4.16%	3,346,284,68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24,225,425.19	2,718,091,593.85	0.23%	2,595,474,821.85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554,290,430.03	2,657,449,401.24	-3.88%	2,609,853,64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648,513.74	282,184,045.82	-6.92%	273,711,29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6,562,219.26	273,115,553.63	-2.40%	260,768,74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565,843.93	505,849,519.85	-43.74%	510,612,435.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3	-6.98%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3	-6.98%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3%	10.74%	-1.01%	10.9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8,918,794.15	506,309,786.09	668,043,567.69	861,018,28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579,316.86	26,859,501.85	61,511,250.17	116,698,44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17,750.81	25,673,388.41	61,140,418.61	123,630,66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41,804.21	67,273,453.23	110,843,243.97	34,507,342.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东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7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2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4%	137,195,538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24%	27,540,800	0	不适用	0	
曲思秋	境内自然人	2.30%	14,895,000	11,171,250	不适用	0	
孙波	境内自然人	1.40%	9,073,500	6,805,125	不适用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1.09%	7,050,0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信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6,763,58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84%	5,456,189	0	不适用	0	
杜舜华	境内自然人	0.78%	5,082,300	0	不适用	0	
董秀文	境内自然人	0.60%	3,864,495	0	不适用	0	
蒲丽光	境内自然人	0.45%	2,907,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曲思秋为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股东;孙波为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股东;董秀文为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股东范西四之配偶;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杜舜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04,60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377,7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82,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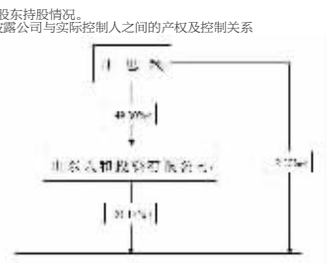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曲思秋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5-007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相关规定。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5)首席合伙人:杨雄

(6)人员信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66人,注册会计师3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40人。

(7)业务收入信息: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46,302.57万元(含合并数,未经审计,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30,882.36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21,106.92万元。

(8)审计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125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8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北京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监管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期间有3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行政处罚1次(除2次行政监管措施,其余均不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期间)。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鹏练,2006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12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5年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1家。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婷婷,2022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5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家。

(3)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刘晶静,2018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数7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北京德皓国际及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费用

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费用合计为85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5万元)。2025年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行情以及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5年3月25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通过对北京德皓国际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的充分审查,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和相应审计服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北京德皓国际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因此,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继续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北京德皓国际具备证券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且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北京德皓国际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监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5-008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委托理财产品种类:风险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金融资产,其主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等的投资。

2、委托理财额度: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该人民币5亿元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投资理财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另外,除开展国债逆回购交易外,单笔投资理财金额或委托同一机构投资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5-004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上午09:00在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10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0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曲思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5-00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62,668.06万元,比期初增加人民币14,484.9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人民币272,422.54万元,比期初增加人民币613.38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55,429.04万元,较上年度减少人民币10,315.90万元;实现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归属于全体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6,264.85万元,较上年度减少人民币1,953.55万元。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未利润分配预案》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德皓审字[2025]00000217号《审计报告》确认,2024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44,690,200.36元,支付2023年度股利和2024年半年度股利合计人民币259,545,052.0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4,469,020.04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489,712,208.71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70,388,337.03元。合并后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63,590,317.69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648,862,630股。

公司2024年未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48,862,6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94,658,789.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加上2024年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的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公司2024年度累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259,545,052.00元。

公司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2024年未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等相关规定,给予了广大投资者良好的投资回报,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与广大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通过增加分红频次方式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为简化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8、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5年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行情以及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研发支出及2025年研发经费预算》

公司2024年度研发经费预算为13,000万元,实际发生11,180.35万元。为进一步鼓励化工新材料和工程技术研发,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公司技术创新激励力度,依据2025年公司业务建设计划情况,拟定2025年度公司研发经费预算为13,000万元。

10、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同意向中国工商银行淄博临淄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中国建设银行齐鲁石化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2025年度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曲思秋先生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11、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理财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人民币5亿元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投资理财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另外,除开展国债逆回购交易外,单笔投资理财金额或委托同一机构投资理财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亿元,并授权董事长具体决策及安排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山东三维隆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隆邦”)提供担保,有利于保障其项目建设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三维隆邦经营状况和信用状况良好,实际担保发生时,淄博隆邦化工有限公司将提供反担保措施。在担保期限内,公司有能力控制三维隆邦的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及决策,可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确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为三维隆邦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13、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市值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舆情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的议案》

《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7、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1)。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公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5-011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4月17日14:0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7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7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4月11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彰化路六号青岛花园大酒店贵宾楼二楼万象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及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4年未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注: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年4月17日13:30-13:50

(三)登记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彰化路六号青岛花园大酒店贵宾楼二楼万象厅。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军

电　　话:0533-7993828

传　　真:0533-7993828　　电子邮箱:zhangjun@sdsunway.com.cn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

邮政编码:255434

(二)股东(或代理人)与会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69　　投票简称:三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7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17日(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4年未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相应选项内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如果委托人未作出表决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5-003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在公司局域网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上午在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谷元明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62,668.06万元,比期初增加人民币14,484.9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人民币272,422.54万元,比期初增加人民币613.38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55,429.04万元,较上年度减少人民币10,315.90万元;实现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归属于全体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6,264.85万元,较上年度减少人民币1,953.55万元。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未利润分配预案》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德皓审字[2025]00000217号《审计报告》确认,2024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44,690,200.36元,支付2023年度股利和2024年半年度股利合计人民币259,545,052.0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4,469,020.04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489,712,208.71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70,388,337.03元。合并后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63,590,317.69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648,862,630股。

公司2024年未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48,862,6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94,658,789.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加上2024年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的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公司2024年度累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累计现金分红